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烟台市莱山区卫生健康局

第三方机构： 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目录

摘要.....3

一、项目概述.....3
二、项目绩效目标.....5
三、评价基本情况.....5
四、评价结论情况.....8
五、意见建议.....9

正文部分.....11

一、项目基本情况.....11
（一）项目立项.....11
（二）项目预算.....11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11
（四）项目组织管理.....12
二、项目绩效目标.....12
三、评价基本情况.....13
（一）评价目的.....13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13
（三）评价依据.....14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14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15
（六）评价人员组成.....21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21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24
（一）评价结论.....24
（二）评价情况分析.....25
五、项目主要绩效.....30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30
七、意见建议.....31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立项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要求，做好莱山区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莱山区卫生健康局联合相关卫生服务机构按照“属地管理、单位预约、有序体检、集中办证”原则，对辖区食品、公共场所等用人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免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规范健康检查行为，保证健康体检质量。

（二）项目预算

根据《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烟莱卫计【2017】116号）文件规定，对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等用人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免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根据《关于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的请示》，并根据2018年实际查体人数按50元/人标准进行补助，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资金预算114.06万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2018年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指标文件	收到资金	卫生服务机构	拨付资金
莱山区卫健局	莱财预指字【2018】1号文	96	莱山一院	112.885
	2017年结转资金	18.06	莱山二院	0.66
			莱山三院	0.515
合计		114.06		114.06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范围为烟台市莱山区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一院”）、烟台市莱山区第二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二院”）、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三院”）。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及各自职责

主管部门烟台市莱山区卫生健康局在此次项目中起主导、监督作用；制定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实施方案，对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不定期进行工作督查，进行绩效考核评价，确保项目有序开展。

各医疗机构需具备从事预防性健康体检服务机构条件，取得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后，开展相关服务。

项目资金管理部门莱山区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筹集与拨付的工作，并对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2、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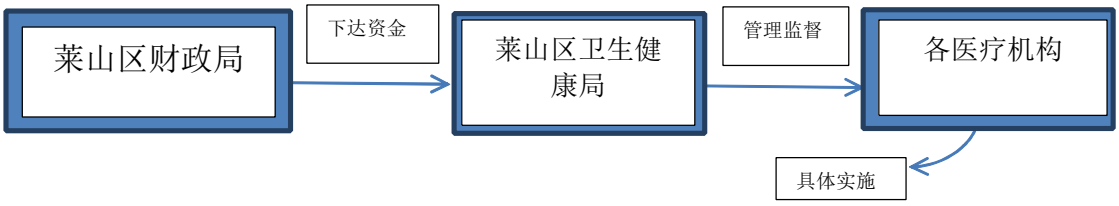

3、项目实施流程

（1）预算编制：莱山区卫生健康局根据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2017年度第四季度经费，合理编制下年度补助资金预算，报送

本级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各级财政部门将各自应承担部分的财政补助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资金申报：区主管部门根据预算情况上报区财政申报资金。

（3）资金拨付：区财政根据各体检服务机构实际筛查人数拨付资金至区卫生健康局，由区卫生健康局将资金拨付至承担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卫生服务机构。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及省、市编办文件要求，疾控中心不再承担一般性医疗服务职能，为响应国家要求，莱山区暂定由莱山一院、莱山二院、莱山三院3家医院承担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工作，以此加强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的管理，规范健康检查行为，保证健康检查质量。

（二）具体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实际查体人数与上报人数一致；对符合条件人群进行免费体检，未进行收费；向社会公开检查项目；参与免费体检人员对项目满意度高。

2、效果目标：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及依据

1、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莱山区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使用绩效，考察财政资金对该项目投入与产出的适应性和合理性；使用与管理的合法性与合规性；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各受益方对项目的满意度。同时通过评价工作发现和归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对策，进一步提升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的使用绩效。

2、评价依据

（1）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

（3）《烟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烟财预【2017】69号）；

（4）政府采购合同以及中招投标资料；

（5）《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烟莱卫计【2017】116号）

（6）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通过现场走访调查、数据收集核查、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获得的其他资料。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范围、资金拨付、项目流程等，确定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根据政策评价为主、具体项目评价为辅的原则，全面考察整个项目的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项一级指标、6项二级指标、13项三级指标、25项四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问卷调查、访谈等。

（三）评价方法

采取第三方评价模式，由第三方机构独立进行绩效评价。评价机构主要采用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案卷研究、专家座谈、实地勘察、数据核查、现场问询等方法收集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四）评价人员组成。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项目负责人：

蔡安民（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审计师、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孙春华（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

张媛媛（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项目经理）

成 员：

宋远志（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蒋树三（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李壮（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杨小凤（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计师、评价助理）

（五）评价过程

按照评价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明确每个阶段任务、工作内容及节点成果。

绩效评价主要工作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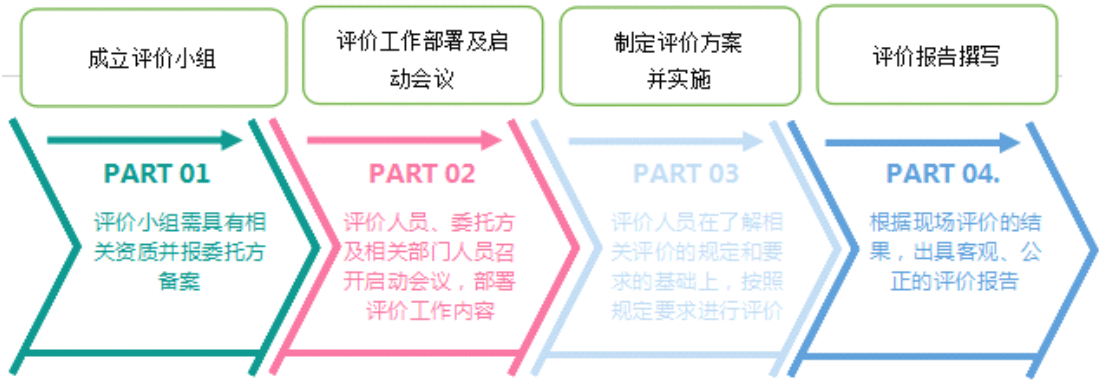

工作程序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四个阶段。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评价结论

我们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对2018年度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卫生服务机构进行打分，在此基础上计算得出2018年度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94.33分，绩效级别为“优秀”。

各机构评分及等级如下表：

序号	机构	得分	等级
1	莱山一院	95.00	优秀
2	莱山二院	92.00	优秀
3	莱山三院	96.00	优秀
综合评级		94.33	优秀

（二）存在问题

1、项目档案资料不完整，附件不合规

根据《关于莱山区健康体检工作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免费办理健康证需携带莱山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查体人员身份证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等手续，并加盖单位公章。

实际评价中发现，各机构档案中均存在部分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手续附件。莱山二院缺少档案管理制度、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申请书，留存的查体人员档案中存在电话错误；莱山三院的查体人员档案中未留存本人电话。

2、存在个别体检项目未进行的问题

评价中，通过电话回访发现，莱山二院存在一例（姜杰）未进行肠道细菌培养检查的问题。

3、体检人员数量地区差异较大

评价中发现，2018年度莱山一院共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24364人次，莱山二院共进行体检157人次，莱山三院共进行体检197人次。

五、意见建议

（一）提高档案管理意识，确保档案真实、准确、完整

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应严格遵循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时整理并归档项目档案资料，杜绝伪造虚假档案的情况发生。特别是查体人本人电话和体检手续附件方面，应严格留存记录，以佐证项目运作的真实性及规范性。

（二）严格规范预防性健康检查服务流程

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要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确保相关人员真正熟悉免费政策、掌握技术操作要领、熟记服务规范。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开展健康检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在醒目位置公开免费健康检查对象、健康检查流程、健康检查项目和健康检查合格证明领取程序等基本信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完善健康检查标识指引服务。健康检查合格证明的发放遵循“谁检查谁发证，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在认真核实受检者身份的基础上，及时向被检者告知健康检查结果。对明确有用人单位的，还应及时通知用人单位，并充分保护受检者的隐私，将受检者健康检查原始资料作为档案长期保存。发现被检人员患有相关疾病的，健康检查机构不得发放健康检查合格证明。

（三）大力加强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宣传引导

莱山区卫健局、各健康检查机构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检查的政策宣传，让群众和用人单位广泛了解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的开展机构、免费政策、免费对象、健康检查及健康证办理流程。针对预防性健康检查人数较多的大型企业，预防性健康检查机构在保证正常工作开展的同时，可采取提前预约、集中检查、集中办证的形式，真正做到方便群众、方便用人单位。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要求，做好莱山区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莱山区卫生健康局联合相关卫生服务机构按照“属地管理、单位预约、有序体检、集中办证”原则，对辖区食品、公共场所等用人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免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规范健康检查行为，保证健康体检质量。

（二）项目预算

根据《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烟莱卫计【2017】116号）文件规定，对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等用人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免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根据《关于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的请示》，并根据2018年实际查体人数按50元/人标准进行补助，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资金预算114.06万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2018年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指标文件	收到资金	卫生服务机构	拨付资金
莱山区卫健局	莱财预指字【2018】1 号文	96	莱山一院	112.885
	2017 年结转资金	18.06	莱山二院	0.66
			莱山三院	0.515
合计		114.06		114.06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范围为烟台市莱山区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一院”）、烟台市莱山区第二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二院”）、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以下简称“莱山三院”）。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及各自职责

主管部门烟台市莱山区卫生健康局在此次项目中起主导、监督作用；制定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实施方案，对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不定期进行工作督查，进行绩效考核评价，确保项目有序开展。

各医疗机构需具备从事预防性健康体检服务机构条件，取得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后，开展相关服务。

项目资金管理部门莱山区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筹集与拨付的工作，并对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2、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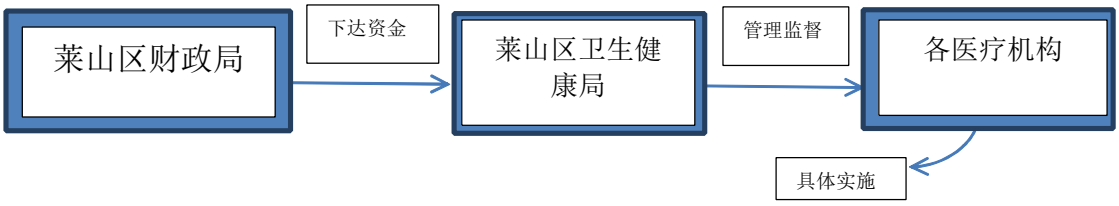

3、项目实施流程

（1）预算编制：莱山区卫生健康局根据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2017年度第四季度经费，合理编制下年度补助资金预算，报送

本级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各级财政部门将各自应承担部分的财政补助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资金申报：区主管部门根据预算情况上报区财政申报资金。

（3）资金拨付：区财政根据各体检服务机构实际筛查人数拨付资金至区卫生健康局，由区卫生健康局将资金拨付至承担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卫生服务机构。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及省、市编办文件要求，疾控中心不再承担一般性医疗服务职能，为响应国家要求，莱山区暂定由莱山一院、莱山二院、莱山三院3家医院承担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工作，以此加强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工作的管理，规范健康检查行为，保证健康检查质量。

（二）具体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实际查体人数与上报人数一致；对符合条件人群进行免费体检，未进行收费；向社会公开检查项目；参与免费体检人员对项目满意度高。

2、效果目标：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莱山区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使用绩效，考察财政资金对该项目投入与产出的适应性和合理性；使用与管理的合法性与合规性；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各受益方对项目的满意度。同时通过评价工作发现和归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对策，进一步提升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的使用绩效。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2018年区财政安排的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包括莱山一院、莱山二院、莱山三院。

评价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对所有实施开展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的区卫生服务机构（共3家）进行现场评价。

（三）评价依据

1、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

3、《烟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烟财预【2017】69号）；

4、政府采购合同以及中招投标资料；

5、《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烟莱卫计【2017】116号）

6、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通过现场走访调查、数据收集核查、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获得的其他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我们根据《财政部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等相关的政府文件的要求和指引，设定适合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的指标体系，结合相关资料，科学规范的执行绩效评价。

（2）公开公正原则。真实、客观、公正，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的中介机构执行相关评价工作，我们在评价工作中，始终坚持中介机构独立第三方的立场，保持客观、公正，在执行的工作工程中时刻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大体分为项目投入、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4个一级指标及其对应的6个二级指标、13个三

级指标、25个四级指标，每个指标根据相关情况设置不同的分值进行考核。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选择

本次评价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同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调查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范围、资金拨付、项目流程等，确定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根据政策评价为主、具体项目评价为辅的原则，全面考察整个项目的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项一级指标、6项二级指标、13项三级

指标、25项四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问卷调查、访谈等。

1、项目投入：占权重分10分，用于评价项目立项、资金到位、资金到位及时性等。

2、项目管理：占权重分50分，用于评价项目业务管理及财务管理等情况。

3、项目产出：占权重分30分，用于评价参加体检人员是否真实、社会满意度等。

4、项目效果：占权重分10分，主要评价是否能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是否能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等

指标体系如下表所示：

莱山区 2018 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投入（10 分）	项目立项（2 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2 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 分）	是否符合烟台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1 分	
			项目是否符合项目管理要求（1 分）	是否符合烟莱卫计〔2017〕116 号《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政策文件要求	符合有关要求 1 分	
	资金落实（8 分）	拨付率（4 分）	资金实际拨付到位率（4 分）	资金实际到位/收到资金×100%	100%为 4 分，每减少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拨付时效（4 分）	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4 分）	是否存在因截留资金和投入不足等原因，造成已批准的项目难以启动或未按期完工，以及未正常运营等问题。	及时拨付到位 4 分；未及时拨付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2 分；未及时拨付到位影响项目进度 0 分	
项目管理（50 分）	业务管理（35 分）	组织机构（2 分）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2 分）	是否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领导小组，相应工作职责和制度是否齐全	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领导小组 1 分、相应工作职责和制度齐全 1 分	
		项目管理（33 分）	健全档案管理制度（2 分）	是否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 2 分	
			项目申请资料（2 分）	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申请书等	资料完善得 2 分	
			项目相关资料（6 分）	预防性健康体检年度实施方案、年度工作总结、自评报告等	预防性健康体检年度实施方案完善得 3 分、其他项目资料完善得 3 分	
			是否建立《健康检查合格证明》发放档案（8 分）	档案中应附有：1、预防健康查体用表；2、健康证办理相关手续	公共场所类应附：莱山区单位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章，查体人员身份证加盖红章；食品类应附：单位工商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章，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的复	

莱山区 2018 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印件加盖红章，查体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加盖红章	
			场所设备是否完善（15 分）	独立的体检场所及有关卫生设施（3 分）	有独立的体检场所得 2 分，卫生设施齐全得 1 分	
				具备与体检项目相匹配的仪器设备、人员（6 分）	有与体检项目相匹配的仪器设备得 3 分，主要技术人员资质合格得 3 分	
				临床检查、实验室检验、X 光检查完善健全（6 分）	临床检查完善得 2 分，实验室检验健全得 2 分，X 光检查得 2 分	
	财务管理（15 分）	资金管理制度（1 分）	是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1 分）	调查了解相关政策措施制定落实情况，各县市区残联有无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以加强资金的使用监督。	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1 分。	
		资金使用（12 分）	支出依据合规性（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合规 3 分，不合规不得分。	
			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发现任一违规情况，该项不得分	
			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发现任一违规情况，该项不得分	
			资金截留，未按标准（未达标准）开支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项目资金整体截留造成未有效开展，本项不得分；个例残疾人未按标准开支，按个例情况存在比例酌	

莱山区 2018 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情扣分	
		资金结余（1分）	结余资金合规情况（1分）	检查核实各单位当年以及以前年度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情况，区分项目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各项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情况；检查各预算单位结转、结余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等。	存在结余资金或者结转 2 年以上的专项资金（不含正在执行的政府采购资金）；存在超过两年结转结余资金本项不得分。	
		会计核算（1分）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1分）	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会计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完整，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建立并实施了内部会计监督制度等。	专项核算，真实合理完整得 1 分	
项目产出（30分）	工作开展情况（30分）	数量指标（10分）	2018 年查体人次、数量	根据调查 2018 年查体人次、数量情况，确定真实性	每发现一例虚假人员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20分）	是否收费（5分）	对符合免费条件人员是否收费	对符合免费条件人员发现一例收费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是否向社会公开检查项目（5分）	承接预防性健康体检的机构应向社会公开体检检查项目，并做好宣传工作	检查项目公开、完整详尽的得 5 分	
			参与预防性健康体检人员满意度（10分）	被查体人员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 90%及以上得 10 分，每降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效果（10分）	项目实施影响（10分）	社会效益（6分）	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3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如：1、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	明显提高 3 分，有所提高 2 分。	

莱山区 2018 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3 分）	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2、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	明显提高 3 分，有所提高 2 分。	
		可持续影响（4 分）	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2 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如： 1、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 2、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	中长期影响明显 2 分，有所影响 1 分。	
			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2 分）		中长期影响明显 2 分，有所影响 1 分。	
总分	100	100	100			

（六）评价人员组成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项目负责人：

蔡安民（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审计师、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孙春华（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

张媛媛（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项目经理）

成 员：

宋远志（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蒋树三（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李壮（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评价专员）

杨小凤（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计师、评价助理）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评价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明确每个阶段任务、工作内容及节点成果。

绩效评价主要工作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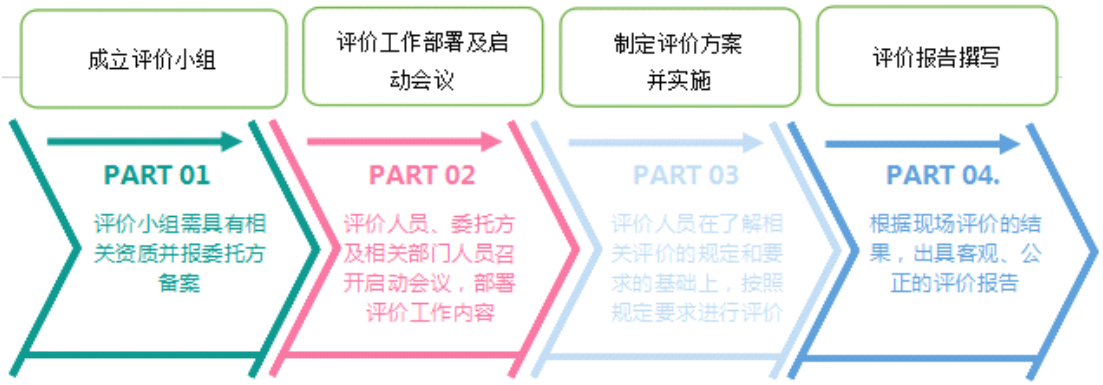

工作程序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四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了解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人员配置、时间安排、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人员对原来制定的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并结合前期工作经验，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就评

价指标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意见建议。评价指标体系包含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

（3）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及资料清单。根据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列明项目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

2、评价实施阶段

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由莱山区财政局下达评价通知，项目单位准备相关资料。

在现场评价中，评价组对获取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及分析，对所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评价意见，针对产生的疑问或缺漏的材料，工作组将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问询并要求补充相关材料。

3、评价数据分析及绩效评分

评价实施阶段结束后，评价组对所收集到的评价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等进行汇总，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根据所得到的资料及数据，对照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得出项目各指标得分，逐级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

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

优秀：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

良好：得分80分—90分（含80分）；

合格：得分60分—80分（含60分);

不合格：得分低于60分。

4、报告整理阶段

（1）撰写评价报告。评价组汇总整理收集的资料，依据评价思路对绩效指标进行梳理，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形成针对项目的评价报告及结论。

（2）征求意见。绩效评价报告完成后提交莱山区财政局，征求意见并根据意见修改报告后，形成正式报告。

5、归集档案

（1）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文件存档

需要存档的文件应包括（不仅限于此）：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资料、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绩效评价报告等。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评价结论

我们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对2018年度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卫生服务机构进行打分，在此基础上计算得出2018年度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94.33分，绩效级别为“优秀”。各机构得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各机构评分及等级如下表：

序号	机构	得分	等级
1	莱山一院	95.00	优秀
2	莱山二院	92.00	优秀
3	莱山三院	96.00	优秀
综合评级		94.33	优秀

（二）评价情况分析

我们对莱山区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进行现场评价。听取具体项目负责人的项目介绍，根据各项目上报的资料进行现场审查、复核、评测，实地调查项目的实施情况，现将评价结果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投入方面。分值10分，平均得分10分。

该指标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两项考核内容（二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应得2分，平均得分2分。该二级指标中，各项得分为满分，主要得分原因为项目立项符合烟莱卫计〔2017〕116号《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政策文件的要求。

（2）资金落实，应得8分，平均得分8分。该二级指标中，各项得分为满分，主要得分原因为资金实际拨付及时，到位率高。

2、项目管理方面。分值50分，平均得分46.67分。

该指标包括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两项考核内容（二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业务管理：应得35分，平均得分31.67分。该二级指标中，各项得分较高，主要得分原因为各机构均能够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领导小组，相应工作职责和制度齐全，项目年度实施方案完善，相关场所设备健全。主要失分原因为：各机构健康证办理档案中留存的相关手续证件，部分未加盖企业公章；莱山二院未提供档案管理制度和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申请书等资料。

（2）财务管理：应得15分，平均得分15分。该二级指标中，各项得分为满分，主要得分原因为：各中心能够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以加强资金的使用监督；在资金使用过

程中，不存在虚列套取、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未达标准或超标准开支、多头申报、资金结余的情况。

3、项目产出方面。分值30分，平均得分27.67分。

该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两项考核内容（三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数量指标：应得10分，平均得分8分。该三级指标中，各项得分较低，主要失分原因为：

①莱山一院有1例体检记录不真实，扣2分。

②莱山二院人员名单中存在错误电话，体检项目：肠道细菌培养漏查的问题，扣2分。

③莱山三院可使用的电话回访样本量过少，原因是体检时未留存电话，扣2分。

（2）质量指标：应得20分，平均得分19.67分。该三级指标中，各项得分较高，主要得分原因为：承接预防性健康体检的机构能够向社会公开体检检查项目，做好宣传工作，并对符合免费查体条件的人员提供免费查体，经电话回访，无收费现象；主要失分原因为：电话回访满意度时发现，莱山一院存在个别不满意的问题，扣1分。

4、项目效果方面，分值10分，平均得分10分。

该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两项考核内容（三级指标）， 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应得6分，平均得分6分。该三级指标中，各项得分为满分，主要得分原因为通过开展预防性健康体检，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

道，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

（2）可持续影响：应得4分，平均得分4分。该三级指标中，各项得分为满分，主要得分原因为通过开展预防性健康体检，营造出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达到了预防、减少疾病发生的效果，提高了全民生活质量。

五、项目主要绩效

莱山区卫健局按照《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烟莱卫计【2017】116号）文件要求，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对预防性健康体检工作进行整体策划和安排，进一步分解任务，优化流程，积极与相关部门、基层医疗机构之间进行沟通，不断完善工作方案和工作制度，通过对餐饮服务行业、公共服务行业从业人员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发现有不适合从事该行业的人员立即调离工作岗位，创造了良好的食品和公共场所卫生条件，减少了疾病通过餐饮、公共服务行业对社会人群带来的健康危害，预防了疾病的传播，增强了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信任度，不断提高了城乡居民健康水平。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档案资料不完整，附件不合规

根据《关于莱山区健康体检工作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免费办理健康证需携带莱山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查体人员身份证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等手续，并加盖单位公章。

实际评价中发现，各机构档案中均存在部分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手续附件。莱山二院缺少档案管理制度、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申请书，留存的查体人员档案中存在电话错误；莱山三院的查体人员档案中未留存本人电话。

（二）存在个别体检项目未进行的问题

评价中，通过电话回访发现，莱山二院存在一例（姜杰）未进行肠道细菌培养检查的问题。

（三）体检人员数量地区差异较大

评价中发现，2018年度莱山一院共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24364人次，莱山二院共进行体检157人次，莱山三院共进行体检197人次。

七、意见建议

（一）提高档案管理意识，确保档案真实、准确、完整

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应严格遵循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时整理并归档项目档案资料，杜绝伪造虚假档案的情况发生。特别是查体人本人电话和体检手续附件方面，应严格留存记录，以佐证项目运作的真实性及规范性。

（二）严格规范预防性健康检查服务流程

预防性健康体检项目承担机构要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确保相关人员真正熟悉免费政策、掌握技术操作要领、熟记服务规范。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开展健康检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在醒目位置公开免费健康检查对象、健康检查流程、健康检查项目和健康检查合格证明领取程序等基本信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完善健康检查标识指引服务。健康检查合格证明的发放遵循“谁检查谁发证，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在认真核实受检者身份的基础上，及时向被检者告知健康检查结果。对明确有用人单位的，还应及时通知用人单位，并充分保护受检者的隐私，将受检者健康检查原始资料作为档案长期保存。发现被检人员患有相关疾病的，健康检查机构不得发放健康检查合格证明。

（三）大力加强对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宣传引导

莱山区卫健局、各健康检查机构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检查的政策宣传，让群众和用人单位广泛了解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的开展机构、免费政策、免费对象、健康检查及健康证办理流程。针对预防性健康检查人数较多的大型企业，预防性健康检查机构在保证正常工作开展的同时，可采取提前预约、集中检查、集中办证的形式，真正做到方便群众、方便用人单位。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汇总表

（2）预防性健康体检电话满意度调查

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附件1：

莱山区2018年度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平均分	一院	二院	三院
项目投入（10分）	项目立项（2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2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	是否符合烟台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1分	1	1	1	1
			项目是否符合项目管理要求（1分）	是否符合烟莱卫计〔2017〕116号《关于规范莱山区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政策文件要求	符合有关要求1分	1	1	1	1
	资金落实（8分）	拨付率(4分）	资金实际拨付到位率（4分）	资金实际到位/收到资金×100%	100%为4分，每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4	4
		拨付时效（4分）	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4分）	是否存在因截留资金和投入不足等原因，造成已批准的项目难以启动或未按期完工，以及未正常运营等问题。	及时拨付到位4分；未及时拨付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未及时拨付到位影响项目进度0分	4	4	4	4
项目管理（50分）	业务管理（35分）	组织机构（2分）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2分）	是否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领导小组，相应工作职责和制度是否齐全	成立预防性健康体检领导小组1分、相应工作职责和制度齐全1分	2	2	2	2
		项目管理（33分）	健全档案管理制度（2分）	是否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2分	1.33	2	0	2
			项目申请资料（2分）	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申请书等	资料完善得2分	1.33	2	0	2
			项目相关资料（6分）	预防性健康体检年度实施方案、年度工作总结、自评报告等	预防性健康体检年度实施方案完善得3分、其他项目资料完善得3分	6	6	6	6
			是否建立《健康检查合格证明》发放档案（8分）	档案中应附有：1、预防健康查体用表；2、健康证办理相关手续	公共场所类应附：莱山区单位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章，查体人员身份证加盖红章；食品类应附：单位工商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章，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的复印件加盖红章，查体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加盖红章	6	6	6	6
			场所设备是否完善（15分）	独立的体检场所及有关卫生设施（3分）	有独立的体检场所得2分，卫生设施齐全得1分	3	3	3	3
				具备与体检项目相匹配的仪器设备、人员（6分）	有与体检项目相匹配的仪器设备得3分，主要技术人员资质合格得3分	6	6	6	6

				临床检查、实验室检验、X 光检查完善健全（6 分）	临床检查完善得 2 分，实验室检验健全得 2 分，X 光检查得 2 分	6	6	6	6
	财务管理（15 分）	资金管理制度（1 分）	是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1 分）	调查了解相关政策措施制定落实情况，有无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以加强资金的使用监督。	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1 分。	1	1	1	1
		资金使用（12 分）	支出依据合规性（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合规 3 分，不合规不得分。	3	3	3	3
			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发现任一违规情况，该项不得分	3	3	3	3
			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发现任一违规情况，该项不得分	3	3	3	3
			资金截留，未按标准（未达标准）开支情况（3 分）	检查会计凭证和支出依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	项目资金整体截留造成未有效开展，本项不得分；个例未按标准开支，按个例情况存在比例酌情扣分	3	3	3	3
		资金结余（1 分）	结余资金合规情况（1 分）	检查核实各单位当年以及以前年度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情况，区分项目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各项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情况；检查各预算单位结转、结余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等。	存在结余资金或者结转 2 年以上的专项资金（不含正在执行的政府采购资金）；存在超过两年结转结余资金本项不得分。	1	1	1	1
		会计核算（1 分）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1 分）	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会计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完整，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建立并实施了内部会计监督制度等。	专项核算，真实合理完整得 1 分	1	1	1	1
项目产出（30 分）	工作开展情况（30 分）	数量指标（10 分）	2018 年查体人次、数量	根据调查 2018 年查体人次、数量情况，确定真实性	每发现一例虚假人员扣 2 分，扣完为止	8	8	8	8
		质量指标（20 分）	是否收费（5 分）	对符合免费条件人员是否收费	对符合免费条件人员发现一例收费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5	5	5	5
			是否向社会公开检查项目（5 分）	承接预防性健康体检的机构应向社会公开体检检查项目，并做好宣传工作	检查项目公开、完整详尽的得 5 分	5	5	5	5

			参与预防性健康体检人员满意度（10 分）	被查体人员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 90%及以上得 10 分，每降低 5%扣 1 分，扣完为止	9.67	9	10	10
项目效果（10 分）	项目实施影响（10 分）	社会效益（6 分）	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3 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如：1、能够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者提供有效、便利的健康证办理渠道；2、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	明显提高 3 分，有所提高 2 分。	3	3	3	3
			增强公共服务、食品行业从业人员的从业素质，提高行业安全性（3 分）		明显提高 3 分，有所提高 2 分。	3	3	3	3
		可持续影响（4 分）	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2 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如： 1、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预防性健康体检的良好氛围； 2、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	中长期影响明显 2 分，有所影响 1 分。	2	2	2	2
			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全民生活质量（2 分）		中长期影响明显 2 分，有所影响 1 分。	2	2	2	2
总分	100	100	100			94.33	95	92	96

附件2：

预防性健康体检电话满意度调查

姓名：　　体检机构：　　电话：

1、体检人员类型：

A、公共场所人员　　B、食品行业人员

2、是否符合免费查体条件：

A、是　　B、否

3、对符合免费条件人员是否收费

A、是　　B、否

4、提供的查体项目：

A、常规检查（内科、外科、五官、皮肤）　B、胸透、X光

C、化验（谷丙转氨酶、甲肝、戊肝）　　D、肠道细菌培养

5、对预防性健康体检服务是否满意？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6、真实性核查

A、真实　　B、不真实

调查时间：_____